

国际调解院总部大楼竣工（附图／短片）

国际调解院总部大楼的翻新工程圆满完成，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和外交部驻香港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特派员崔建春今日（七月三十日）到总部大楼参观，标志着大楼配套已准备好供国际调解院日后作总部及相关用途。

在国际调解院筹备办公室主任孙劲博士和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务）刘俊杰的陪同下，林定国和崔建春参观国际调解院总部大楼的主大堂、会议厅、调解室和展览区等，并听取建筑署署长李翹彦介绍大楼的活化过程和各项设施。

国际调解院总部大楼由属二级历史建筑的旧湾仔警署改建而成，工程以保留原有主要建筑特色，并采取最少和可还原改动为设计原则，配合国际调解院总部的形象及功能。国际调解院作为世界上首个专门以调解方式解决国际争端的政府间国际法律组织，总部座落香港商业中心区的地标建筑，除彰显其独特国际地位和配合其运作需要，同时亦得以保育和活化旧湾仔警署，彰显香港特别行政区（特区）政府对保育和活化历史建筑的重视和决心。

在特区政府积极推进和各方配合下，总部大楼工程迅速且高效地以约一年半时间便完成，达成去年《施政报告》附篇所提及总部工程目标在二〇二五年年中基本完工，让国际调解院总部在《关于建立国际调解院的公约》生效后正式落户香港。随着国际调解院总部大楼竣工，总部大楼将于八月一日正式交付国际调解院筹备办公室，为国际调解院成立和开幕作好准备。律政司将全力支持国际调解院未来的工作，相信可与香港法律枢纽内多个相关区域或国际组织发挥协同效应，巩固香港在国家「十四五」规划下作为亚太区国际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中心的定位，助力国家推展涉外法治及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

完

2025 年 7 月 30 日（星期三）